



## 供 销 合 同

合同编号：202400701001

出卖人：山东佳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买受人：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### 第一条 标的物名称、型号、数量、金额

产品名称	数量(吨)	包装	单价(元)	是否含税	金额(元)
缓蚀阻垢剂	1.0	25kg/桶	5200	含税	5200
杀菌灭藻剂	1.0	25kg/桶	4400	含税	4400
氧化性杀菌剂(片剂)	0.1	25kg/桶	9600	含税	960
数量共计：2.1 吨					金额总计 10560
					合同金额(大写)：壹万零伍佰陆拾元整

第二条 质量标准：相应国家标准及技术协议规定的各项参数。

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：质保期限十二个月。

第四条 随机的必备品、配件、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：出卖方提供产品的化学分析报告。

第五条 包装方式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新塑料桶包装，包装规格为 25 升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
第六条 交货方式、地点：出卖人负责将货物送至买受人指定地点：北京，不包含卸货；

第七条 结算方式、时间及地点：款到发货，出卖人收到货款后开 13% 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；

第八条 费用承担：运费由出卖人支付。

第九条 检验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限：按第二条质量标准验收，买受人于收到货物后 7 天内对质量提出疑义，否则视为合格。

第十条 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
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：按《合同法》执行。

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除方式：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未果向无违约方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三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传真合同有效。

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：无。

出卖人(章)：山东佳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：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润东园区 2015 室 联系人：邱经理 手机：18263229799 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光明路支行 开户账号：37050164760800000061 日期：2024 年 07 月 01 日	买受人(章)：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配套商业太平桥路 15、17、17-1 号内 17 号 B1 层 B1010 号房间 委托代理人：刘总 电话：010-52892873 税号：91110106666295220C 开户银行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账号：161980674 日期：2024 年 月 日
--	---